

中越边界问题研究述略*

李桂华, 齐鹏飞

(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北京 100872)

中图分类号: D993.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9856(2008)04-0090-011

中越边界问题, 主要包括陆地边界、北部湾边界和中越南海争端 3 个方面的内容。其中, 对于中越陆地边界问题的研究, 国内学者开始最早。自中法会勘中越边界以来, 国内学者就已经开始对中越陆地边界进行研究, 并有大量研究著述面世。进入 20 世纪 30 年代以后, 面对法国(以越南的名义)对中国南海的入侵, 国内学者又开始对中法(越)南海争端问题进行研究, 其研究在新中国成立前 20 多年的时间里亦成果颇丰。新中国成立后, 由于中越两国长期处于友好状态, 中越边界问题的研究, 基本上无人涉足。直到 70 年代, 由于中越关系趋于恶化, 国内特别是南方与越南相临各省学界, 才又开始对中越关系及中越边界问题展开深入研究, 掀起了新中国成立后中越边界问题研究的第一次高潮。

1983 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宣告成立。在新中国成立 34 年后, 中国的边疆史地研究终于有了属于自己的一方天地, 其属下的中越边界问题研究也开始有了自己的主阵地。此后的 1987 年至 1993 年间, 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先后创办了《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中国边疆史地研究导报》等刊物。¹ 1991 年, 该中心又创办了《中国边疆史地研究》。这几个研究刊物的创立, 为中越边界问题的研究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学术交流平台, 进一步促进了中越边界问题研究的发展, 使中越边界问题研究进入了它的快速发展阶段。此后, 国内学者纷纷对其进行基础性、专题性研究, 并涌现了大量的学术研究成果。²

* 收稿日期: 2008-09-03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十五”规划重点项目“中国共产党关于实现和维护新中国的国家统一和国土安全的理论与实践之研究”(05&ADJ001)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 李桂华, 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 齐鹏飞, 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¹ 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还曾在 1995 年和 1998 年分别发行过 1 集《中国边疆史地研究通报》。

² 其主要成果有李国强的《中越陆路边界源流述略》、龙永行的《中越界务会谈及滇越段勘定》和《中越边界桂越段会谈及勘定》、杨翠柏的《时际国际法与中国对南沙群岛享有无可争辩的主权》等大批研究论文, 这些论著从不同领域, 不同角度对中越边界问题提出了独特的见解。

在此期间,伴随着中越边界问题及其解决的新进展和新情况,一批学者将研究的重点置于资料的收集整理上,整理出版了大量对中越边界问题研究大有裨益的资料汇编性成果。如:黄铮、萧德浩主编的《中越边界历史资料选编》、戴可来、童力编译的《越南关于西、南沙群岛主权归属问题文件汇编》、韩振华主编的《我国南海诸岛史料汇编》等,为中越边界问题研究的深入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史源基础。

正如前文所述,由于近现代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边疆史地研究工作者们的不懈努力,中越边界问题研究已经有了非常巨大的进展,取得了不少阶段性的成果。在这种条件下,对中越边界问题的这些已有研究成果进行全面和系统的梳理、分析,总结中越边界问题研究的成功经验及存在的困难与不足,无疑将会对中越边界问题研究的进一步深化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一、关于中越陆地边界问题的研究

中法战争后,中法按照条约规定划定了中越陆地边界。在此之后,中越陆地边界问题开始进入中国国内学者的视野,出现了研究中越陆地边界问题的一系列著作。针对广西与越南陆地边界问题的研究有:光绪年间徐廷旭的《中越交界各隘卡略》(《小方壶斋舆地丛钞》,光绪十七年<1891年>上海著易堂小字排印)、吴恂的《广西边务沿革史》(广西省政府编译委员会,1938年),民国时期孟森的《广西边事旁记》(商务印书馆1905年版)、王逊志的《广西边防纪要》、李绍雄的《广西边防》(广西史地学社1946年版)等;针对云南与越南陆地边界问题的研究有:华企云的《云南问题》(大东书局1931年版)、云南省立昆华民众教育馆主编的《云南边地问题研究》(1933年)等,但是这些论著更多的是对中越陆地边界各段的边防和边界管理以及对汛事务进行研究,大都属于中越边务史,而非真正意义的中越陆地边界演变史。

从新中国成立至1978年,在中越友好相处的大背景下,中越陆地边界问题一直无人问津,此间的差不多30年内基本属于研究的空白。仅有广西壮族自治区革命委员会边境办公室于1972年编辑的《中越边界广西段历史资料汇编》面世,成为新中国成立后最早的中越陆地边界历史资料汇编性文件。1978年后,中越关系逐步恶化,出于现实需要的直接动因,中越陆地边界问题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快速的发展阶段,各种研究开始如雨后春笋般纷纷出现。在此之后直到今天,中越陆地边界问题研究已经成果斐然,其研究成果可大致分为以下两类。

(一) 对1885年以前中越陆地边界的研究

968年丁部领建立“大瞿越”国,越南脱离中国成为一个独立的封建国家。此后到1885年《中法会订越南条约》签订的917年间,中越之间逐渐形成了一种新的关系——宗主国与藩属国之间的关系,即宗藩关系。越南以藩国的身份接受中国封建王朝的羁縻,并在陆地边界上与中国长期以来处于一种有伸有缩的弹性或模糊不清的状态。

对于这一时期中越陆地边界问题,从整体上进行的研究尚为数不多,目前仅见李国强的《中越陆路边界源流述略》(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导报》,1989年第1期)、《略论明代中越边界》(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第五辑,1990年6月)。第一篇文章主要是对秦代至中法战争之前中越陆地边界的历史沿革进行叙述。文章指出:中越陆地边界广西段在清朝前期之前变化不大,只是雍正六年(1728年)清政府开始在广西钦州十万大山南的“三不要地”(即广东不要、广西不要、交趾不要。在今广西北仑河附近)设防,从而正式结束了该地未定界的情形。而在中越陆地边界的云南段则与越南发生了多次边界交涉,主要包括明朝时对云南宁远州的割让;康熙年间中越对云南开化府牛羊、蝴蝶、普圆三地的交涉;雍正年间中越对云南都龙地区的交涉;乾隆年间中越对云南六勐地区的边界交涉等。其中中越在宁远、都龙及六勐地区的边界交涉使中国损失了大量的土地,亦为以后的中

越两国陆地边界争议留下了隐患,成为日后中法会订中越边界云南段时最大的争论议题。其第二篇文章《略论明代中越边界》则主要对明代广东钦州(明代属于广东管辖,现属广西壮族自治区管辖)、广西、云南三段中越陆地边界的历史沿革进行了详细地叙述,指出交趾(越南时称)在明代不断侵扰中国边境,蚕食中国领土,制造了大量的陆地边界纠纷。以史证实了越南学者提出的“中国历代封建王朝陆续蚕食了越南的领土,将它们变成中国的郡县”的说法是站不住脚的,是对中国的污蔑。

对于这一时期的中越界务问题,更多的学者则是以边界的1省为研究对象,将与越南相临的广西或是云南单独作为研究对象,主要论及云南段的有尤中的《中国西南边疆变迁史》(云南教育出版社1987年版)、《云南地方沿革史》(云南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林超民的《明代云南边疆问题述论》(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第二辑,1988年5月)等,主要论及广西段的有刘钦麟的《清政府对中越边界广西段的管理》(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第三辑,1988年12月)、孙宏年的《清代中越陆路边界桂粤段交涉述论》(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1年第2期)。这些著作都以云南或广西1省与越南的边界沿革为研究对象,对云南或广西在某一时期与越南的界务问题进行梳理研究。其中,林超民的《明代云南边疆问题述论》专列一节“云南与安南边界的争议”,对明代时期中越陆地边界云南段宁远州、教化三部和广南府的中越界务交涉的历史进行了详细梳理;刘钦麟的《清政府对中越边界广西段的管理》主要回顾了清朝前期广西段中越疆界的历史沿革,对清越宗藩时期和中法战争后清政府对广西段中越边界的管理情况进行了叙述;孙宏年的《清代中越陆路边界桂粤段交涉述论》则在对1644—1885年间中越广东、广西陆路边界的争端、交涉的相关史实进行论述、分析后指出,边境地区复杂的民族关系和两国统治者对连续领土的不同认识,是影响最终交涉结果的主要因素。在这类中越界务研究著作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尤中所著的《中国西南边疆变迁史》,该书从中国历史上固有的传统概念出发,以详实的史料论述了自秦汉至清朝中越云南段边界的沿革与变迁始末。其所用史料丰富,论据充分,对后人研究中越陆地边界云南段的历史沿革提供了详实的基础材料。其中,该书用较大的篇幅,比较详尽地考察了清代西南边疆的建置和变迁情况,着重阐述了这一时期中越边境的因革发展的史实,同时指出:由于越南黎氏王朝不断暗中侵占地域和清政府的“让藩”、“赐地”,使中国损失了一部分土地,并使中国在日后与法国的界务交涉中处于被动,从而使许多原属于中国的土地被划入了越南。

(二) 对1885年以后中越边界问题的研究

1885年《中法会订越南条约》签订之后,越南成为法国的保护国,此后,从1886年到1897年,中法按照《中法会订越南条约》划定了中越陆地边界,并根据条约在边界上树立了300多块界碑。从此,中越陆地边界从弹性边界、模糊边界改变为现代意义的条约边界。

在此次中法划界过程中,清政府派出以内阁学士周德润为首的勘界大臣前往云南会同岑毓英、张凯嵩等与法国会勘云南段的中越陆地边界。对于此次云南段中越陆地边界的会勘,国内学者木芹在对中越陆地边界云南段的历史沿革进行梳理后认为,云南临安、开化、广南三府边境的大片领土在这一次谈判中被划归越南,使中国丧权失地,而这次会勘边界所形成的边界线也只不过是“一条打上帝国主义侵略印记的边界线”。^[1]其中,原属临安府的猛梭、猛赖在光绪十三年(1887年)被划归越南,到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中国为了能够在划界时收回开化府的南丹和猛峒,不但又一次确认了猛梭、猛赖归属越南,而且又将中国所属的猛蚌及猛梭以北的一块地区也划归越南。在开化府的划界中,作者认为,因为“越南已经沦为法国的殖民地,这一地区‘在昔为辅车相依,今为卧榻之侧’,所以,原来由雍正赐与越南的大赌咒河以北、小赌咒河以南400多里土地理应收回。而且,根据历史事实与当时的实际情况,收回旧壤,无可非议。”但最后,清政府却用临安府原属于中国的猛梭、猛赖、猛蚌及猛梭以北的一块地区换回了“只是理当收回的”南丹和猛峒。对于广南府三蓬地

区, 作者认为, 三蓬地区本来为中国广南土司辖境, 后由广南土司“陪嫁”给越南所属之保乐土司, 后屡经争议, 仅“吵”回八寨, 然而三蓬地区的主权并没有改变, 理应属于中国, 因为处理领土主权只能由政府决定, 地方官吏无权处理。所以, 被其私自“陪嫁”出去的三蓬土地应该仍属中国。但是腐败的清政府却“拜倒在帝国主义的淫威之下, 压制人民抗法斗争, 拱手把三蓬领地送给了法帝国。”

龙永行的《中越界务会谈及滇越段勘定》(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1991年第3-4期合刊)则表达了与木芹不太相同的观点。该文在介绍了中越勘界云南段的谈判立碑的基本历程后, 认为从总体上来说由于清政府的腐败无能, 中国在云南段界务的会谈勘定中基本上是失败的, 而其中最大的失败在于云南普洱府所属之猛乌、乌得之割让。但是作者同时认为, 在谈判之初, 中国方面作了充分的准备, 事先进行了调查研究, 并考察求证于志乘舆图, 掌握了大量的史实依据, 加之清军一直驻防于大赌咒河以北之地, 这样就使得中方在谈判中处于有利的地位。另外, 当时负责谈判的周德润、岑毓英、唐景崧等爱国官员在谈判中坚持原则, 据理力争, 表现了较好的民族气节。而法国因为实力尚未到达北圻, 因而也不得不做些让步, 最后同中国形成了一条折衷的妥协线: 中国收回了小赌咒河以南、南丹山以北的领土, 包括具有战略意义的都龙、猛峒、船头等要地; 中国虽然没有完全收回大赌咒河的旧界, 并以较大的代价, 用猛梭换回了猛峒, 但却使滇南得到了一条稳固的、可靠的边防。从这个意义上讲, 还不能说是完全失败的。对于广南府治下的三蓬地区, 作者认为, “这些土地, 虽曾是中国的领土, 但自明代或清代中期以后, 有的赠与安南, 有的被安南侵占, 而近千年的中越历史关系又比较复杂, ……仅以某时的边界为凭, 那就必然增加谈判的难度, 使会谈陷入无休止的争执中”。因此作者认为“历史的条件只能作为参考, 而重视现实才是谈判的基础”。实际上也就是肯定了清政府在边界谈判中与法国的协商与妥协是促进谈判进行的积极举动, 不是卖国行为。

在中法会勘中越陆地边界云南段的同时, 清政府派出以鸿胪寺卿邓承修为首的勘界大臣, 前往广西, 会同张之洞、李善衡等与法国会勘广西与广东段¹的中越陆地边界。龙永行通过他的两篇文章:《中越边界桂越段会谈及勘定》(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1992年第1-2期合刊)和《中越界务(粤越段)会谈及其勘定》(载《东南亚研究》1991年第4期)对两段的勘界进行了研究。在对桂越段谈判的研究中, 作者详细介绍了中越陆地边界桂越段会谈及勘定的历史过程, 评价了中国在其中的功过得失, 对邓承修等谈判大臣的表现做出了积极的评价, 指出“他们这种不计自己的私利, 将个人的得失置之度外的行为, 不能简单地归结为‘忠君’二字, 而是中华民族传统的爱国主义精神的体现。”^[2]另外, 作者认为, 在谈判过程中, 清政府在面临国内外严重危机的情况下, 不得不采用一定的妥协退让来结束战争, 以求得边界和平和国内局势的稳定。这种策略, 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 有其一定的现实性和合理性, 而不能简单地指责其为“卖国”。在对粤越段谈判的研究中, 作者以较多的笔墨论述了两广总督张之洞在粤越边界会谈勘定中的作用和功绩, 认为在此次中越界务会谈过程中, 张之洞先是未雨绸缪, 于谈判之前, 及时上折政府, 积极提出建议, 力陈收回江平、黄竹、分茅岭等地, 并提出以四线划分作为会谈的原则, 以列举之十证作为会谈的依据。在谈判之中, 他又不间断与主持界务的钦差大臣邓承修沟通, 给邓承修鼓劲、出主意, 并同邓承修一起对抗来自于清朝中央与法国的压力, 最后经过前后历时7年的努力, 中国最终收回了广东钦州西面的嘉隆八庄、三不要地、十万山、分茅岭等地, 以及钦州西南的白龙尾、江平、黄竹、板兴、板典、怀岭等地, 在近代外交史上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在对中越陆地边界问题的研究中, 还有一些学者没有发表自己的学术见解, 而是埋首于中越陆地边界问题中最基础、最重要, 同时也是最辛苦的工作——资料收集、整理和汇编工作中, 主持整理

¹ 广东段主要是指钦州与越南相邻地段。钦州在中法划界时属于广东, 1965年从广东省划归广西壮族自治区管辖。

编修了大量对中越陆地边界研究大有裨益的资料汇编性书目。¹这其中,由黄铮、萧德浩主编的《中越边界历史资料选编》(上、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特别引人注目。该书编辑规模宏大、内容丰富,其所收集的历史资料时间跨度很大,从先秦、两汉至唐、宋、元、明、清、民国,依历史发展的时序排列,系统地反映了从古代到近代的中越陆地边界史事,纵列了沿边各县市政区划分沿革,系统地叙述了中越的历史渊源,以及它的形成、变迁、发展的过程。此外,该书还系统地收集中国历代有关中越陆地边界的方针政策、边防设施、边境管理以及历代中国人民为保卫边界领土完整而奋斗的史事。其中,该书最有特色之处在于它首次在国内公开了法国外交部档案馆和法国国家档案馆的有关档案资料。这批法国档案资料被翻译成中文后,首次在国内公开发表,填补了过去中越陆地边界资料缺少法国资料的空白,有利于研究者更具体、更详细地了解中法勘立中越陆地边界的谈判以及具体勘界的过程,了解法国政府当时在勘立中越陆地边界的策略、态度等等。此外,该书还特别开辟一章(第六章)论述中越勘界时对北部湾是否划分的问题。这是国内学者在中越边界研究中,第一次论及海上边界,结束了过去中越边界论著只论陆界不说海界的历史。

二、关于中越北部湾边界问题的研究

北部湾(越南称为东京湾),位于南海西北部,是一个为中越两国共有的半封闭海湾。长期以来,中越两国人民共同在北部湾上捕鱼、生活,两国在北部湾上并不存在边界问题。但随着各国海权意识的逐渐增强和北部湾石油、天然气等资源的发现,中越两国对北部湾的重要性的认识逐渐加强,中越两国在北部湾的矛盾和冲突也日渐增多。为解决中越两国的北部湾争端,1974年,中越两国政府举行了关于划分北部湾界域问题的首次副外长级谈判。此后,北部湾划界问题开始进入人们的视野并引起国内相关方面专家学者的关注,中越北部湾边界问题的研究也随即展开。

从1974年两国开始通过谈判方式触及北部湾划界问题,到2004年中越两国正式批准《中越北部湾领海、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划界协定》和《中越北部湾渔业合作协定》彻底解决北部湾划界问题,历经30年。此间,中越两国北部湾划界谈判的议程不断变换,进程不断向前。国内学界对这一问题的关注点也随之不断变化,先后对以下4个问题进行了关注与研究。

(一) 北部湾“红线”的含义

在中越两国针对北部湾划界问题的初期谈判中,中越两国对清末中法界约中北部湾划线含义的解释存在较大分歧:中方坚持认为中法界约中所标注的东经 $108^{\circ}03'13''$ “红线”只是中越在北仑河口一带交界沿海附近岛屿归属的标志。而越方则认为这一“红线”就是北部湾的分界线。所以在对中越北部湾边界的研究中,许多学者即将所研究的重点置于中法界约中所标注的这一“红线”之上。其代表性的著作有:萧德浩的《北部湾问题刍议》(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第三辑,1988年12月)、刘文宗的《是“海上分界线”还是岛屿分界线——评越南当局对的解释》(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第四辑,1989年5月)、安吉的《北部湾与中国近代海界问题》(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1年第2期)等。上述著作在对中法界约内容及其法理依据或者国际划界实践的分析进行研究后认为:中越两国在北部湾从来没有划过任何分界线,1887年“中法续议界务专条”第三款中所标注的东经 $108^{\circ}03'13''$ “红线”,只是中越在北仑河口一带交界沿海附近岛屿归属的标志,而并非中越两国在北部湾的海上边界线。

¹ 这些书目包括:邵循正编的《中法战争》、萧德浩、吴国强编的《邓承修勘界资料汇编》、黄铮、萧德浩主编的《中越边界历史资料选编》(上下册)等。

(二)“历史性水域”是否存在

在中越北部湾的边界谈判中,越南坚持认为北部湾东经 108 度 03 分 13 秒以西已经划定且归越南所有,是越南的历史性水域。针对这一问题,沈固朝的《关于北部湾的“历史性水域”》(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0 年第 3 期)从国际法和历史事实两方面探讨了越南所提出的“历史性水域”的主张,并在分析了 1887 年中法界务专条的两种文本和其他有关史实后认为:第一,中法界务专条并不是要划分北部湾海域疆界,经过茶古岛东端的“红线”只是划分中越沿岸岛屿的一种地理速记方法;第二,所谓“海湾属于越南方面的部分是历史性水域”缺乏令人信服的历史证据,也不符合形成“历史性海湾”的国际法实践,即“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明确、有效、连续地行使主权,并得到国际社会的默认”。因此,北部湾不是越南的历史性水域,而是从没有经过边界划定的中越共有海湾。

(三)白龙尾岛问题

白龙尾岛位于南海西北部,北部湾的中心位置。这一岛屿原属中国所有,但在 1957 年由中国政府转交给了越南政府,并成为越南领土。在中越北部湾的谈判中,越南方面提出:中越两国北部湾划界应以白龙尾岛作为中越北部湾海域和大陆架划界的依据。中方代表对此一直表示不能接受。对于这一问题,国内学者李德潮认为:白龙尾岛位于北纬 20°01',东经 107°42'北部湾中心,距中国海南和越南均为 70 海里。其本名为浮水洲岛,本为中国的领土,1957 年才由中国政府转交给越南政府。因此并不能成为越南当局对北部湾海域和大陆架提出主权要求的依据。^[3]

(四)北部湾划界的意义

2000 年 12 月,中越两国草签《中越北部湾领海、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划界协定》后,特别是 2004 年《中越北部湾渔业合作协定》正式签署并最终解决北部湾划界问题后,国内学者对上述 3 个问题不再关注,而是将关注点迅速转向了北部湾划界谈判成功的意义之上。其代表性的研究主要有于向东的《北部湾边界:海域划界的成功实践》(载《东南亚纵横》,2005 年第 1 期)、张植荣的《中越北部湾划界谈判及其对解决海疆争端的启示》(载《国际论坛》,2005 年第 2 期)等。

于向东的《北部湾边界:海域划界的成功实践》主要侧重于《北部湾划界协定》和《渔业合作协定》签署的重大意义的研究。该文在分析、陈述了北部湾地区的地理状况和中越两国的谈判历程后指出:北部湾划界问题的圆满解决,形成了中国与邻国通过谈判划定的第一条海上边界。这一重要成果充分体现出中国认真履行国际义务的诚意和不懈努力,并充分体现出从传统海洋管理向现代海洋管理秩序的转变。其中,《北部湾划界协定》的签署,充分体现了国际海洋划界实践中最为重要的原则——公平原则。《渔业合作协定》的签署和实施则标志着以可持续发展为特征的中越新型渔业合作模式正在启动。

张植荣的《中越北部湾划界谈判及其对解决海疆争端的启示》主要侧重点在于北部湾划界谈判对解决中国其它海疆争端的启示意义之上。该文重点指出了如下几点。第一,两国领导人睦邻友好解决问题的决心,是促进北部湾划界谈判成功的关键。在南海争端问题上也应具体研究如何借鉴。第二,北部湾谈判体现了邓小平“搁置争议,共同开发”的精神。这一精神在其它海疆争端的解决中也同样适用。第三,公平协商,互谅互让,体现了联合国海洋法的原则精神。同时也是南海问题以及东海争端所涉诸国需要认真考虑的。第四,关于领土等敏感问题的争议,多边外交通常显得力不从心,双边谈判则具有实质解决问题的可能性。

三、关于中越南海问题的研究

包括西沙群岛、南沙群岛在内的南海诸岛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在古代,中国史籍对南海岛礁的记载就非常丰富。近代以来,中国对于南海诸岛的研究也较早开始。自 1928 年国内学者就开始

了对这一地域的研究。¹ 而与中越南海主权争端有关的研究则最早始于 20 世纪 30 年代法国侵入南海之后。在法国当局派舰队到西沙和南沙群岛勘探,并以越南的名义宣示“主权”后,新一轮以中法(越)南海问题为重点的研究逐渐进入高潮。代表性的论著主要有徐公肃的《法国占领九小岛事件》、胡焕庸的《法日觊觎之南海诸岛》以及陆东亚的《对于西沙群岛应有之认识》²等,以上著作都对法国对中国南海诸岛的侵占事实进行了揭露,并指出法国所占领的南海九小岛属于南沙群岛而非原来国人认为的西沙群岛。但是,囿于当时客观条件的限制,上述学者还都无法拿出有利的证据证明南沙群岛确系中国领土。^[4]

抗日战争结束之后,中国政府于 1946 年接收了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此后,新一轮的调查、研究南海诸岛的热潮随即出现。杜定友的《东西南沙群岛资料目录》一书,就是这一时期的重要成果。该书不仅收录了前人关于南海争端的研究成果,批评了 30 年代国内学者对于南海诸岛研究的错误言论³,还介绍了当时南海诸岛史地的资料收集情况。此外,重要的研究成果还有郑资约编著的《南海诸岛地理志略》⁴以及杨秀清编的《海军进驻后之南海诸岛》(海军总司令部政工处,1948 年)等。

新中国成立后的 1956 年,南越政府侵占中国的西沙群岛的珊瑚岛、甘泉岛和南沙群岛的南威岛,并发表公报,声称对我西沙和南沙群岛拥有传统主权。由于现实的需要,国内学者又开始对中越南海问题展开研究,对南越政府的侵略言论及行动进行批驳⁵,揭开了新中国成立后中越南海问题研究的序幕。在此之后至今的 50 多年时间里,中越南海问题研究逐渐受到中外学者的重视,涌现了一大批极有份量的学术研究成果。大致可分为以下 3 类。

(一) 从历史地理或法理角度研究中越南海问题

在中越南海问题研究的早期,大多数学者从历史地理角度研究中国人民发现、开发、经营南海诸岛的历史过程和中国历代政府对南海诸岛的管辖。代表性的研究成果有朱熹的《南沙群岛和东、西、中沙群岛一向是中国的领土》(《光明日报》1956 年 6 月 7 日)、陈可畏、邓自欣的《南海诸岛是我国的领土,决不容许别国侵占》(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第一辑,1987 年 10 月)、黄盛璋的《南海诸岛历来是中国领土的历史证据》(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第五辑,1990 年 6 月)、林荣贵、李国强的《南沙群岛史地问题的综合研究》(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1991 年第 1 期)等。这些成果都在对中国发现、开发、经营南海诸岛的历史进行梳理和研究后认为:对于南海诸岛,中国在这个世界上最早发现和最早命名,并且长期不断的经营开发与定居利用,历代均进行有效管辖与行使主权,中外古籍也公认中国领有南海。所以,中国拥有对南海群岛的主权的历史事实和法理根据是充分的、确

¹ 代表性的著作是陈天锡编:《西沙岛东沙岛成案汇编》,广东省实业厅主编,1928 年版本。虽然该书还不是严格意义上的研究著作,而只是资料的整理、汇编,但却是近代以来中国第一次以西沙(群)岛为名对南海诸岛进行记载,其采用的新名称使用至今。其次,该书第一次将相关资料加以收集、整理,为以后的南海研究具有奠基意义。但同时该书也有一个致命的错误:认为“西沙群岛为我国最南之领土”,对中国在南沙宣示主权及南沙研究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

² 上述 3 篇文章皆出自于凌纯声等著、吾行健辑:《中国今日之边疆问题》,南京正中书局 1934 年版。

³ 主要指沈鹏飞《调查西沙群岛报告书》的错误言论。该书曾参考和引用陈天锡的书,认为“西沙群岛为我国最南之领土”(沈书第 1 页)。杜定友认为沈书这样的说法等于“授人以柄”,会造成西沙群岛以南的南海岛礁不是中国领土的印象。

⁴ 郑资约编:《南海诸岛地理志略》,上海商务印书馆 1947 年版。该书主要是从地理学角度对南海诸岛进行研究,只是在第七章“史之回顾”中对东沙群岛西沙群岛及中沙群岛南沙群岛的历史进行了回顾梳理。

⁵ 这一时期研究中越(南越)南海争端的主要有朱熹:《南沙群岛和东、西、中沙群岛一向是中国的领土》、邵循正:《我国南沙群岛的主权不容侵犯》、《西沙群岛是中国之领土》等。

凿的、无可争辩的。¹

20世纪80年代以来,针对越南不断通过捏造“事实和证据”的方法证明对南沙群岛和西沙群岛拥有“主权”的举动,国内一些学者将研究的重点放在对越南所谓在南海的“历史及法理依据”的研究批驳上,涌现了一批重要的研究成果。如韩振华的《葛、长沙今地考》(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第三辑,1988年12月),就是在对葛、长沙这两处地名的考证后得出结论:越南政府提出的越南古籍中所说的葛、长沙仅指越南广东群岛(外罗山)附近与越南海岸之间的一些水浅的沙洲,而并非像越南政府所说的那样是指中国的西沙、南沙群岛。李金明的《越南黄沙长沙非中国西沙南沙考》(《中国边疆史地研究》1997年第2期),也通过对古今中外历史地理典籍的考证,认为越南所指的黄沙、长沙并非中国的西沙、南沙,而只是越南近海的某些岛屿。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戴可来、童力编译的《越南关于西、南沙群岛主权归属问题文件汇编》(河南人民出版社,1991年)一书。该书对越南方面关于西、南沙群岛主权归属问题的观点言论进行了翻译、汇总,便利了国内学者充分了解越南在这一问题上的立场和所持观点,有利于中越南海主权归属问题的进一步研究。

1990年以后,在南海诸岛归属问题的研究中,国内学者大多已经不再将西沙群岛作为研究对象²,也不再从历史地理角度对南海问题进行研究,而是将研究的重点转向南沙群岛,转向中国在这一区域拥有主权的法理依据上,从国际法的角度证明中国在南沙群岛的唯一主权地位。其中以杨翠柏的研究最为引人注目,研究成果最为丰富。其代表性的研究成果有:杨翠柏、唐磊的《从地图在解决边界争端中的作用看我国对南沙群岛的主权》(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1年第2期)、杨翠柏的《时际国际法与中国对南沙群岛享有无可争辩的主权》(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3年第1期)、《“发现”和中国对南沙群岛的主权》(载《社会科学研究》2003年第2期)、《“承认”与中国对南沙群岛享有无可争辩的主权》(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5年第3期)等。在这些研究中,作者先后从地图与国际边界争端中的作用及时际国际法、“发现”、“承认”等原则在国际法中的运用为视角,对国际法中与此类原则相关的案例进行研究并与中越南沙主权争端的相关史实进行比较分析后得出结论:国际法的相关原则均可证明中国拥有对南沙群岛的唯一主权,任何国家对南沙群岛提出主权要求都是违反国际法的。

(二) 从南海主权争端梳理的角度研究南海问题

20世纪70年代以来,原来相对平静的南海波浪乍起,南海沿岸国家及地区纷纷对南沙提出主权要求,南沙群岛的主要岛屿被五国六方(中国、越南、菲律宾、马来西亚、文莱和中国台湾)所控制,其海域被六国七方(中国、越南、菲律宾、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文莱和中国台湾)所分割,并且这种分割和控制还有继续蔓延的趋势。张良福的《南沙群岛领土主权的争端》(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1991年第3—4期合刊)、李金明的《南海主权争端的现状》(载《南洋问题研究》2002年第1期)、吴士存的《南沙争端的由来与发展》³等均以中国与南海争端相关国家及地区的主权争端为研究视角,对南沙主权争端的现状进行了细致的梳理和研究。其中以《南沙争端的由来与发展》对此论

¹ 关于这一点,目前国内学界没有异议。但是,在南海诸岛最终列入中国版图的具体时间上,不同时期、不同学者的观点则不甚相同。如朱俊的《南沙群岛和东、西、中沙群岛一向是中国的领土》就在对历史材料进行研究后认为,自明代郑和下西洋开始,南海诸岛就列入中国版图。而史棣祖的《南海诸岛自古就是我国领土》则认为自宋代开始南海诸岛就已经列入中国版图。稍晚一些的台湾学者陈鸿瑜则在他的著作《南海诸岛主权与国际冲突》中对这一问题持清朝归入中国版图的观点。

² 笔者认为,这一趋向与1988年中越海战之后,中国对西沙群岛的有效控制有关。

³ 吴士存著:《南沙争端的由来与发展》,海洋出版社1999年版。这是中国第一部系统论述南沙争端的由来与发展的学术专著。

述得最为详细、全面。该书在从历史、法理两方面证明了中国对南沙有着无可争辩的主权之后,又从地缘、资源、国际格局、国际海洋法的影响等方面分析了有关各国在南沙与中国发生主权争端的起因。继而对中越南沙主权之争的历史发展、越南侵犯南沙的各种方式进行了梳理和分析,并且对越南的南沙权利主张进行了归纳。在逐条批驳了越南在南沙主权问题上的侵略言论后,作者认为:越南在南沙的各种所谓“依据”根本不足以证明其在南沙拥有主权,中国才是拥有对南沙群岛主权的唯一国家。

(三) 从南沙主权争端的解决方法角度研究南海问题

正如前文所述,从南海出现主权争端至今,南沙群岛的主要岛屿被五国六方控制,其海域被六国七方分割,并且这种分割和控制还有继续蔓延的趋势。针对南沙的主权争端,有关各方、国内外学者纷纷提出了自己的南沙群岛主权争端解决方案。在这种情况下,寻求解决南沙主权争端的有效可行方案、或对目前各界方案进行分析研究就逐渐成为学界研究的重点所在。李国强的《对解决南沙群岛主权争议几个方案的解析》(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0年第3期),在对各国当前提出的南沙问题解决方案进行了解析后,指出了这几种方案的荒谬之处,认为中国针对南沙争端所提出的“搁置争议、共同开发”的主张具有其合理之处,对解决南沙问题更为合理、更为有效。蔡鹏鸿的《争议海域共同开发的管理模式:比较研究》(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8年版)则对中国的“共同开发”方案进行了重点介绍。在对这一方案的可行性进行了论证后,该书在此基础上通过实证分析和比较方法对国际上现有共同开发实例进行了比较研究,并对国际现有的或可行的共同开发的方式选择、适用的法律、管理机制以及财税征收方式进行了分析。

四、目前研究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通过对中越边界问题3个方面研究的学术史梳理,我们可以发现,目前已有的中越边界问题研究成果虽然非常丰富,但也尚存一些明显的薄弱或不足之处。其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论文数量较少,没有进行深入研究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1983年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成立以来,中越陆地边界研究以之为阵地快速发展。但即便如此,论文数量仍是少之又少,在整个边疆史地研究中所占比重较轻。据笔者不完全统计,从1987年《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创刊开始,到2007年6月为止,在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所出版发行的4种刊物¹上共刊登各类边疆史地论文1246篇,其中只有59篇属于中越边界相关论文,约占全部论文数的4.7%,在20年的时间里平均每年发表论文2.81篇。此外,在全部59篇中越边界相关论文中,专论南海问题的有36篇,专论中越陆地边界的有13篇,专论北部湾问题的有6篇。除南海问题能保持平均1年1篇论文外,其它两部分论文只能平均两年或3年1篇。另外,这一领域的论文不但数量较少,且已有研究多为对历史事件的传述整理,并夹带少许经验教训类的总结,而很少进行系统的分析和研究,这就使这一领域的研究浮于表面,没有深入下去。其实,中越两国关系及中越陆地边界问题在中国历史上的重要性不言而喻,而其研究论文的数量却远远无法与其重要性形成合理的比例。如此数量的研究成果根本不可能跟上中越陆地边界问题的发展进程,更不用说进行深入的研究了。

(二) 已有研究呈现出极大的不平衡性

在中越边界问题的研究中,学者多是以中越的陆地边界或是海上边界为单一研究对象单独进

¹ 它们是:《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中国边疆史地研究导报》、《中国边疆史地研究通报》、《中国边疆史地研究》。

行研究。到目前为止,笔者尚没有发现对中越边界问题从整体上进行的综合研究成果。即使是对于陆地边界或海上边界的单独研究,国内学者也多从其中某一方面或某一角度对中越边界问题进行研究,往往只论一点不及其余。这就使这些研究缺乏整体性和系统性。同时,由于现实的动因和学者的关注程度不同,中越边界问题部分领域的研究呈现出极大的不平衡性。其主要表现为:

(1) 从中越边界问题研究的整体上来说,海上边界研究明显多于陆地边界研究。

新中国成立以来的中越海上边界研究从1956年开始到现在仍然成果不断,涌现了大量的有份量的研究成果。而这一时期的中越陆地边界研究则只是在1988年至1992年短短的5年间昙花一现,此后就基本上销声匿迹了。并且,在新中国成立后的中越陆地边界问题研究中,更多的是对古代、近代中越边界的研究,其研究的时间下限始终没有越过清朝,更不用说对于新中国成立后中越陆地边界问题的研究了。

(2) 在中越海上边界的研究中,南海问题研究明显多于北部湾问题研究。

在国内学者的研究中,所谓的南海冲突研究通常只是指中国与周边国家发生的有关南海诸岛问题的争端,而从来没有将南海北部的北部湾置于其中进行研究。即使有部分学者致力于北部湾主权争端研究,但无论是在人数上还是在成果上,相对于南海诸岛研究来说也是少之又少。

(3) 在南海诸岛问题的研究中,南沙问题的研究明显多于西、中、东沙群岛的研究。

在中越南海问题研究的初期,国内学者大多将研究的目光更多地投向西沙群岛或者以西沙和南沙为主的整个南海诸岛,但是在1988年中越西沙海战后,伴随着中国对西沙群岛的有效管辖,在南海诸岛归属问题研究中,国内学者大多已经不再将西沙群岛作为研究对象,而只是对南海诸岛中的南沙群岛进行专题性的研究。至于南海诸岛中的东沙与中沙群岛,由于它们基本与边界问题无涉,所以国内学界基本没有任何涉及。

(三) 研究中限制性条件过多

实事求是而论,迄今为止,国内学界关于中越边界问题的研究之所以总体水平不高,是与一系列限制性客观因素的存在直接关联的。这些限制性因素主要包括:

(1) 资料获取的困难

国内著名学者沈志华教授曾说过:“档案就是史学家的粮食”。其实对于历史研究者来说,不光是档案,一切有用的历史资料都是研究之源,没有一定的历史资料则无法进行相关问题的历史研究。在本选题的研究中,笔者就深切地感受到了所需资料源的不足。由于本选题全面涉及及敏感的当代中国外交研究领域,现实感强、敏感度高。其研究所需中文档案材料大都没有解密,而正式出版或公开发表的边界原始资料或研究资料,数量小且分布散,并且多为特定时期以政策宣传为主的内容,不全面、不系统,对其进行整理、解析和利用的难度较大。

(2) 研究的政策性限制

在改革开放以来的近30年时间里,中越关系及中越边界问题是许多学者关注的焦点。但是由于各种原因,国内学者的关注更多只能停留在口头上,而无法形成文字研究。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边界研究的禁忌仍然存在。许多原始的档案资料不予公开,使许多致力于中越边界问题研究的学者“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即使有些学者通过各种途径得到了研究资料,并形成了研究成果,但也多因现实政治因素和外交政策性的限制而无法公开发表。

在当代中国的边界问题以及对于边界问题的研究中,陆地方面解决得比较成功且研究也起步较早、较深入的是中缅边界、中越边界、中俄(苏)边界问题,海上边界方面解决得比较成功而且研究也起步较早、较深入的是中越北部湾边界问题,积累并总结出了许多成功的历史经验和现实启示,这是这一领域进一步深化研究的基础。所以,尽管目前中国国内学界在关于中越边界问题的研究中,已有的研究成果存在有许多缺憾,进一步深化研究存在有各种困难和限制,但是,只要各方面共

同努力,持之以恒,坚持不懈,相信其作为一个比较成功的个案,在新资料、新视角、新方法的推动下,关于中越边界问题的研究也一定会取得比较大的突破和进展。

注释:

- [1] 木芹:《清代中越边界云南段述评》,《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1991年第1—2期合刊。
- [2] 龙永行:《中越边界桂越段会谈及勘定》,《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1992年第1—2期合刊。
- [3] 李德潮著:《白龙尾岛正名》,《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报告》第三辑,1988年12月。
- [4] 凌纯声等著、吾行健辑:《中国今日之边疆问题》,南京正中书局,1934年,第140页。

[责任编辑:邵 鸣]

(上接第 65 页)

Peace and Identification: Sense of Nationality Identification of the Hoa Ethnic Group in Hanoi, Vietnam

LUO Werr qing, ZHAO Yong-fei, XIE Lir xuan
(Guangxi University of Nationalities, Nanning 530006, Guangxi)

Abstract: Changes in the sense of nationality identification among migrants and ethnic minorities have become a worldwide interested topic, to which greater and greater attention has been paid. The Chinese nationality is the largest ethnic group in the world, changes in the sense of nationality identification of Chinese migrants in other countries have attracted more attention of scholars in the fields of social sciences. Early researches largely focused on the ethnic Chinese living in Southeast Asian countries about half a century ago. Very few Western researchers showed their interests in the study of ethnic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such as Vietnam. This study intends to discover the rather secret identity of culture and language recognition among ethnic Chinese Hoa in Vietnam. We conclude that unlike their Southeast Asian counterparts, the Hoa's identity recognition is greatly influenced by the unique historical, cultural and political ties between China and Vietnam.

Key words: ethnic Chinese, Southeast Asia, the Hoa in Vietnam, identity recognition, cultural influence